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021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政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修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70,439,456.20	61,772,994.83	14.0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5,848,702.57	4,771,340.90	2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8,138,094.14	-12,599,362.78	-43.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395	-0.0969	-43.9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5	0.037	21.6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5	0.037	2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7%	0.58%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6%	0.42%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225,538,596.34	1,223,662,602.89	0.1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元)	874,026,909.72	868,178,207.15	0.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6.7233	6.6783	0.67%

注：2014年4月10日，公司因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后，公司股本增加至16,900万股。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计算，调整后的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035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0.035元/股，调整后的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028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0.028元/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6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700.00	
合计	57,035.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提供的“三废”治理系统设备和技术服务，均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及循环经济要求。随着国家对于“节能、减排”的日益重视，以及对污染治理投入的不断加大，将为公司业务带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但公司所服务的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关联度较高，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大量污染治理项目资金不能落实，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在工业水处理行业中处于优势地位，尤其在火电、核电行业的水处理领域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具有较强的技术和品牌优势。但行业内其他竞争对手为谋求自身发展，亦在不断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积极拓展市场，行业内竞争较为激烈。2013 年，公司虽然在烟气治理、市政污水处理以及污泥处置领域实现了重要突破，但要实现持续突破，也必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通过积极拓展市场承接模式和服务领域，保持并巩固原有行业优势，加速对新产业市场的突破；同时加快研发项目的产业化，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以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竞争力。

3、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近几年，公司的业务集中在电力水处理项目，市场竞争激烈，合同承接竞争加剧；项目的技术和工程管理要求趋高，以及人力成本增加等因素，增加了合同实施的成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三废”治理系统设备，系统产品中，设备和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 90% 以上，原材料、配套设备的价格上升，将会对公司实施项目的收益产生较大影响。上述因素，使公司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管理，提高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占比，拓宽采购渠道等手段，努力提高毛利率水平。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以及客户资金状况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尽管公司加强项目管理及合同履行，认真落实“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政策，客户也大多是资信良好的大型企业，但未来仍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出现坏账的风险。为此，公司将通过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手段，保证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控制。

5、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风险

虽然公司在环保领域已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发和项目实施经验，但行业内技术升级发展较快，公司必须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否则将面临丧失技术优势、影响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风险。公司在开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新工艺时，也面临一定的创新风险。公司将抓住国家十二五重大水专项课题研发以及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的契机，有效整合政产学研各方资源，快速提高自身研发水平。

6、管理风险

公司在保持水处理市场业务的同时，仍在积极拓展新领域、新市场，目前已逐渐进入烟气治理和污泥处置等多领域。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大幅扩大，人员进一步扩充后，对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提出了更大挑战，客观面临企业运营、项目管理等诸多方面的管理风险。公司将及时识别和分析各种潜在的风险因素，通过加强内控体系的运行，确保各项监督机制的有效实施，及时消除各种管理风险，并持续完善和优化管理体系，从而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375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30.75%	39,977,437	29,983,078		
周谷平	境内自然人	5.76%	7,484,801	5,613,601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5.65%	7,343,718	5,507,788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4.05%	5,263,335	5,263,335		
尹志刚	境内自然人	3.83%	4,982,900	0		
桂祖华	境内自然人	2.4%	3,115,125	3,115,125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78%	2,307,500	1,730,625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1.31%	1,700,000	1,700,000		
高欣	境内自然人	1.07%	1,394,834	1,394,834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93%	1,211,440	908,58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政福	9,994,359	人民币普通股	9,994,359			
尹志刚	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2,900			
周谷平	1,8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1,200			
林慧生	1,835,930	人民币普通股	1,835,930			
钱卫国	764,332	人民币普通股	764,332			
张红	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			
朱来松	576,875	人民币普通股	576,875			
李晓苏	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			
胡顺绪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徐双全	450,03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政福	39,977,437	39,977,437	29,983,078	29,983,078	高管锁定股	
周谷平	5,613,601	0	0	5,613,601	高管锁定股	
林慧生	5,507,788	0	0	5,507,788	高管锁定股	
宦国平	5,263,335	0	0	5,263,335	高管锁定股	
桂祖华	3,115,125	0	0	3,115,125	高管锁定股	
朱来松	1,730,625	0	0	1,730,625	高管锁定股	
曹铭华	1,700,000	0	0	1,700,000	高管锁定股	
高欣	1,394,834	0	0	1,394,834	高管锁定股	
袁劲梅	908,580	0	0	908,580	高管锁定股	
曲鹏	761,878	0	0	761,878	高管锁定股	
陈玉伟	502,642	0	0	502,642	高管锁定股	
朱士圣	341,250	0	0	341,250	高管锁定股	
张伟	237,747	0	0	237,747	高管锁定股	
束美红	25,706	0	0	25,706	高管锁定股	
合计	67,080,548	39,977,437	29,983,078	57,086,189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应收利息期末余额427.89万元，较期初321.49万元增幅33.09%，主要系期末尚未到期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2、存货期末余额12,265.97万元，较期初9,062.53万元增幅35.35%，主要系期末在实施项目增加所致。
- 3、应交税费期末余额-561.47万元，较期初731.44万元降幅176.76%，主要系期末增值税留抵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资产减值损失：2014年1-3月为-68.63万元，上年同期为90.14万元，降幅176.13%，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冲回坏账准备所致。
- 2、营业外收入：2014年1-3月为36.46万元，上年同期181.47万元，降幅79.91%，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4年1-3月为-1,813.81万元，上年同期为-1,259.94万元，降幅为43.96%，主要系本期缴纳的税费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4年1-3月为-300.81万元，上年同期为-708.79万元，增幅57.56%，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项目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7,043.9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03%；利润总额646.9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4.8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2.58%。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工业和市政水处理项目的收入有所增长，烟气治理项目也实现了部分收入。

在内部管理方面，根据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部门设置，对有关内部管理规定和 workflow 及时进行修订，确保了日常经营工作的规范化；完善和细化年度绩效考核目标，积极推进内部绩效考核工作，进一步激发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和工作激情；及时组织技术、项目实施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内训工作，提高了员工队伍的专业素质。

在市场开拓方面，报告期内新承接合同额1.40亿元，主要承接了中盐昆山煤化工废水零排放系统技术开发及工程应用、山西永皓煤矸石发电烟气脱硫工程、辽宁徐大堡核电除盐水等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9.70亿元（注：南京市污泥协同焚烧处置B00项目因不确认建造收入，未包含在在手合同额内，下同）。

在科技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10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公司承担的国家十二五重大专项课题研发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试点等工作正有序推进，对不断提高公司的创新技术研发能力和加快人才队伍建设起到了促进作用。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签订锅炉烟气脱硫除尘系统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7），公司与中国联合工程公司签署了中煤蒙大新能源50万吨/年工程塑料项目自备热电站CFB锅炉烟气脱硫除尘系统合同，总金额：53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正按计划推进，部分设备已进场并开始组织安装。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承接合同额1.40亿元，其中：电力工业水处理市场0.82亿元、非电工业水处理市场0.21亿元、工业大气处理0.37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9.70亿元，其中电力工业水处理市场6.07亿元、非电工

业水处理市场1.03亿元、市政水处理市场1.44亿元、工业大气处理1.16亿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3月金额	项目	2013年度金额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760.91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7,338.68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29.63%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17.70%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有 3 家发生变化，但保持了合理的采购比例，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30%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总体上，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3月金额	项目	2013年度金额
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3,356.56	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17,591.07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47.65%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32.55%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有 4 家发生变化，但保持了合理的销售比例，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30%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总体上，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规划未发生重大变更。公司以工业水处理、市政污水处理、烟气治理、污泥处置四个产业为独立经营利润中心，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公司发挥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和项目实施等核心竞争力优势，持续加大对各领域的重点行业市场开拓力度，在核电、化工园区、煤化工水处理，以及烟气治理等领域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为公司今后的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二、项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政福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保护公司的利益，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政福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提供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相应损失。	2011 年 01 月 21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事项：(1)、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	2011 年 01 月 21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恪守

		<p>方地位，就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p>			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王政福、林慧生、周谷平、宦国平、桂祖华、曹铭华、高欣、朱来松、曲鹏、袁劲梅、陈玉伟	<p>(1)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 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p>	2011 年 01 月 21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3 年 04 月 18 日	2014 年 04 月 18 日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	在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4 年 03 月 08 日	2015 年 3 月 08 日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60.6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1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	否	14,632.4	14,632.4	83.6	2,886.55	19.73%	2015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	否	3,633.5	3,633.5		2,426.94	100%	2012年12月31日	51.57	894.65	是	否
设计研发中心	否	2,545.1	2,545.1		1,508.76	100%	2012年12月31日	0	0	是	否
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496.95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811	20,811	83.6	9,319.2	--	--	51.57	894.65	--	--
超募资金投向											
股权收购		13,900	13,900		13,900			120.02	2,293.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13,000	13,000		13,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6,900	26,900		26,900	--	--	120.02	2,293.1	--	--
合计	--	47,711	47,711	83.6	36,219.2	--	--	171.59	3,187.7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根据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201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江宁分局签订了首次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土地面积 30,133.9 平方米，合同总价 1,900 万元，土地须在完成“三通一平”后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前交付，因该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将涉及规划调整、设计变更等因素，该项目预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达到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3,049.62 万元。2011 年 4 月 15 日，中电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2 年 5 月 25 日，中电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用部分超募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2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以 13,900 万元收购出让方合计持有的国能公司 100%股权。 201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预计项目将新增建设用地的土地受让费用 4872 万元（以土地出让公告实际价格为准），同时减少原计划铺底流动资金 4872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4 月 15 日，中电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1053 号《关于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 2,062.5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 544.97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项目 814.43 万元，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703.17 万元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置换资金 2,062.5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的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和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共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7.53 万元（包括项目尾款、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截止 2013 年 6 月 25 日，从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专户转出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6.95 万元（包

	<p>括项目尾款、利息)并销户。</p> <p>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1)受经济增速放缓,火电新建项目增速放慢的影响,电力水处理设备需求增速回落,在公司产能不能达到充分利用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仍将部分管控一体化设备钣金加工流程继续采取外协形式,以低投入获取最大收益为目标,原计划中部分机械加工及组装设备不再进行采购,因此节约了部分设备采购金额。(2)公司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利用现有设备配置,通过建设科技部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南京大学等多家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重点实验室资源充分整合,互惠利用,对募投项目的设计研发和生产环节进行优化,使得设计研发、测试和科研设备的固定资产投资叫计划投入大幅减少。(3)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全部通过招标方式,严格进行项目费用控制,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包括活期、定期存单、通知存款等形式)。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13年年末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00,0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69,000,000股。2014年4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4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4月10日,本次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4月10日实施完毕。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4,143,854.80	447,329,668.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583,010.00	36,862,130.00
应收账款	316,296,007.95	335,141,673.56
预付款项	49,259,248.64	39,987,143.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78,859.85	3,214,944.5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912,259.88	15,071,074.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659,721.46	90,625,31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5,132,962.58	968,231,94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4,087,537.60	60,946,327.10
长期股权投资	3,500,801.87	3,500,801.87

投资性房地产	3,232,346.84	3,276,575.81
固定资产	51,804,871.57	52,180,083.76
在建工程	25,076,198.25	21,379,316.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690,190.53	47,093,710.00
开发支出		
商誉	42,081,430.90	42,081,430.9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8,905.78	5,929,05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43,350.42	19,043,35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405,633.76	255,430,656.08
资产总计	1,225,538,596.34	1,223,662,60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60,403.24	16,901,965.00
应付账款	175,506,747.83	192,285,469.24
预收款项	129,688,535.51	102,790,697.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14,319.98	318,244.14
应交税费	-5,614,688.28	7,314,399.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37,328.74	2,778,332.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9,092,647.02	322,389,10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76,500.00	776,5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18,693.73	1,481,15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94,416.48	5,379,223.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956,011.26	14,906,011.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45,621.47	22,542,893.25
负债合计	341,338,268.49	344,932,001.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98,607,014.35	498,607,014.3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6,784.71	20,266,784.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5,153,110.66	219,304,408.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4,026,909.72	868,178,207.15
少数股东权益	10,173,418.13	10,552,39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4,200,327.85	878,730,60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5,538,596.34	1,223,662,602.89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789,570.33	337,710,71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480,000.00	11,757,400.00
应收账款	198,753,387.95	206,783,863.90
预付款项	43,812,792.70	33,565,894.67
应收利息	4,174,233.65	2,839,578.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457,515.40	10,273,328.33
存货	86,757,889.68	63,690,10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02,225,389.71	666,620,890.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8,370,914.89	218,370,914.89
投资性房地产	933,681.49	943,393.06
固定资产	50,611,047.99	51,192,134.85
在建工程	113,766.84	48,368.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37,421.26	6,887,533.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4,972.05	3,127,01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43,350.42	19,043,35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865,154.94	299,612,707.84
资产总计	1,001,090,544.65	966,233,59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87,438.24	
应付账款	96,078,243.24	106,537,242.95
预收款项	96,914,562.89	76,663,504.05
应付职工薪酬	11,080.66	13,104.32
应交税费	-4,240,133.91	1,809,362.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9,897.98	871,44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181,089.10	185,894,659.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9,500.00	59,5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19,496.46	760,450.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135.05	425,936.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76,011.26	9,926,011.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81,142.77	11,171,898.68
负债合计	204,362,231.87	197,066,558.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98,374,128.69	498,374,128.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6,784.71	20,266,784.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8,087,399.38	120,526,126.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6,728,312.78	769,167,03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001,090,544.65	966,233,598.32

计		
---	--	--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439,456.20	61,772,994.83
其中：营业收入	70,439,456.20	61,772,994.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314,521.61	58,226,797.94
其中：营业成本	51,246,966.50	44,508,830.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2,036.51	374,692.78
销售费用	3,554,216.64	4,143,233.64
管理费用	12,069,532.90	10,728,682.16
财务费用	-2,311,968.95	-2,430,075.66
资产减值损失	-686,261.99	901,434.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24,934.59	3,546,196.89

加：营业外收入	364,634.99	1,814,666.67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9,569.58	5,360,863.56
减：所得税费用	999,843.43	935,478.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9,726.15	4,425,385.0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48,702.57	4,771,340.90
少数股东损益	-378,976.42	-345,955.87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5	0.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5	0.03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469,726.15	4,425,38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8,702.57	4,771,340.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976.42	-345,955.87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4,179,889.33	9,132,189.17
减：营业成本	25,129,147.12	6,869,035.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3,347.32	24,980.27
销售费用	1,358,710.13	1,623,253.51
管理费用	5,326,956.74	4,660,962.77
财务费用	-1,825,385.03	-2,003,934.77
资产减值损失	-955,982.34	-1,349,065.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313,095.39	-693,042.86
加：营业外收入	2,520.00	1,522,64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295,615.39	829,597.14
减：所得税费用	734,342.31	124,439.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61,273.08	705,157.5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2	0.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2	0.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61,273.08	705,157.57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543,871.18	79,397,008.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5,534.99	246,49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1,363.96	22,236,15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20,770.13	101,879,65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03,868.52	76,609,862.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21,486.76	7,450,615.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7,464.81	4,276,91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56,044.18	26,141,62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58,864.27	114,479,01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38,094.14	-12,599,36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8,119.92	7,087,91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8,119.92	7,087,91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8,119.92	-7,087,91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46,214.06	-19,687,278.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411,309.86	406,200,77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265,095.80	386,513,496.88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84,360.00	52,456,85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6,300.47	12,153,13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00,660.47	64,609,983.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10,652.09	31,006,434.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6,907.53	2,870,62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53,851.05	1,849,32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9,683.00	13,323,94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51,093.67	49,050,32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50,433.20	15,559,657.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0,713.45	7,052,557.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0,713.45	7,052,55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9,286.55	-7,052,55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1,146.65	8,507,09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710,716.98	301,622,21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789,570.33	310,129,318.10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